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 年 4 月 7 日，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